2023年巴彦淖尔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2023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做好2023年经济社会各方面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扣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在稳中求进基础上快进优进，以高质量经济发展为中心，以高水平生态保护为前提，以高品质人民生活为根本，以高效能社会治理为依托，以高标准党建为保障，锚定建设“四个区”“两个基地、四个集群”目标定位，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奋力谱写现代化巴彦淖尔建设新篇章。

2023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左右；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较2022年初预算增长4%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左右；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6%左右；农村牧区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5%以内；节能减排完成自治区下达的目标任务。

一、统筹实体经济和转型升级，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一）全力以赴推动经济平稳健康运行。**坚持把经济发展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因时因势优化疫情防控措施，认真落实新阶段疫情防控各项举措，进一步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创造性，大力提振市场信心，充分释放经济社会发展活力。坚决落实“两个毫不动摇”，谋划出台进一步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切实稳定市场预期。落实落细国家、自治区减税降费各项决策部署，畅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持续推动企业税费负担合理降低，鼓励金融机构合理让利。继续开展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坚决查处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加强资金、电力、用工等要素保障，尽最大努力保障工业和服务业企业正常生产经营，帮助更多的中小微企业挺过难关。

**（二）推动工业经济提质升级。**聚焦“两个基地、四个集群”主攻方向，以更高定位、更大力度和更强举措，聚力推进新型工业化建设。推进农畜产品精深加工基地“量质提升”，推动新希望反刍饲料、润海源肉鸡屠宰二期等项目建成投产，加快伊利液态奶加工产业园、陕坝味道食品产业园、羊绒分梳产业园、羊皮食品化加工中心等项目建设。推进清洁能源和战略资源综合利用基地“扩容增效”，推动上海庙特高压160万千瓦风电、华润金牛火电灵活性改造、联源热电联产等项目建成投产，加快100万千瓦光储+生态治理、风光制氢一体化、工业园区绿色替代、巴彦油田勘探开发等项目建设，争取乌兰布和沙漠大型可再生能源外送基地获批建设，推动太阳沟抽水蓄能电站核准。推进新材料产业“赋能提速”，推动东立多晶硅二期、恒嘉硅单晶等项目建成投产，加快华启电池负极材料等项目建设。推进装备制造产业“蓄势跃升”，推动三一重能零碳产业园、龙腾光热储能科技创新园（一期）等项目建成投产。推进生物医药产业“突破创新”，推动京新药业数字化生产、华恒生物三支链氨基酸等项目建成投产，加快华恒生物功能性糖、科驰农药中间体等项目建设。推进新型化工冶金“转型升级”，推动黑猫煤化工100万吨焦炭、神华节能技改等项目建成投产，加快美锦新材料、黑猫煤化工LNG等项目建设。加强工业领域技术创新，力争新增专精特新、创新型中小企业15户，创建绿色企业和绿色产品10个，建设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数字化转型标杆项目10个以上。创新园区管理模式，建立以“亩均论英雄”、质量和效益为核心的园区评价体系，推动园区做大做强、高质量发展。

**（三）推进服务业多元化发展。**持续落实促进服务业高质量发展“1+7+1”政策清单，全方位提升服务业功能，推动服务业向创新驱动、多元开放、融合集聚、高端高质的方向发展。引导现代金融稳步发展。扩大普惠金融覆盖面，用好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继续增加支农支小再贷款，促进中小微企业融资增量扩面，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增加20亿元。做好上市企业培育，力争实现2家企业报自治区证监局辅导备案。促进现代物流业集聚发展。推动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金浩特公铁物流枢纽中心（二期）、正达秋农产品仓储加工园区等项目建成投运，“乌拉特后旗号”中欧班列常态化运行。推动电子商务高效发展。支持企业创建国家、自治区级电子商务示范基地，着力打造一批具有一定规模、产业配套齐全、多功能、多业态的电子商务产业集聚园区。推进旅游业高品质发展。推动黄河湾步行街升级改造、纳林湖水上船屋营地、乌兰布和沙海湖自驾车营地等项目建设，提升旅游产品品质。大力发展冰雪旅游，积极举办各类冰雪文化旅游活动。深入推进农文旅融合发展，培育一批国家、自治区级乡村旅游重点村和乡村（牧区）旅游接待户，旅游综合收入增长20%以上。加强服务业重点企业培育。在服务业各行业中遴选出一批龙头企业，加速培育一批成长性高、潜力大的优质企业。

二、统筹投资和消费，全力稳定扩大有效需求

**（一）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充分发挥重大项目“压舱石”作用，以“五大起底行动”为契机，综合运用领导包联、联席会议、工期倒排、定期调度工作机制，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要素保障跟着项目走”，全力推进194项重大项目建设，推动新建项目早开工、续建项目快复工，力争完成年度投资396亿元。积极支持民间投资参与重大工程、科技创新、新基建建设，鼓励民营企业加大先进制造业投资，进一步激发民间投资活力。着力做实项目谋划，聚焦制造强国、质量强国、交通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等重大战略，紧盯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等国家支持领域，围绕国家、自治区“十四五”规划，自治区重点产业集群和重点产业链，我市的“两个基地、四个集群”，奶业、向日葵、风电装备制造等重点产业链，储备更多符合产业延链补链强链需求，符合基础设施补短板需要的好项目、大项目。不断完善重大项目储备调度机制，建立以前期手续为主要评价指标的考评体系，对储备库实行动态调整、优进劣出，形成“谋划一批、储备一批、实施一批”的项目接续、滚动机制。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加强与央企、民企、外企对接，精准开展会展招商、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抓紧招引一批产业链补链升级项目，力争引进国内到位资金增长15%以上。

**（二）促进消费持续恢复。**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继续培育消费热点。加大促消费活动力度。持续开展消费券发放和消费促进活动，稳定汽车等大宗消费，支持新能源汽车消费，加强城镇停车设施、充电桩等配套设施建设。发展服务消费。持续推动医疗、养老、育幼、文化、体育、家政等生活性消费实现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拓展消费新场景。推进传统商贸企业数字化改造，促进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增强消费体验感。加强县域乡镇商贸设施和到村物流站点建设，挖掘释放农村消费潜力。通过畅通流通网络“大动脉”，打通流通“微循环”，切实增强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

**（三）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增5G基站800座以上。稳步推进新型城镇化，改造老旧小区12764套、棚户区6643套，新建各类管网120公里，扎实推进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构建现代化交通体系。加快推进包银高铁、G0616甘海高速公路等项目建设，确保国道110巴彦淖尔境内段升级改造项目全线开工，力争包银高铁巴彦淖尔站综合客运枢纽主体工程完工，国道335青乌线、省道215乌不浪口至新安、省道213线城北客运站至马道桥段等升级改造项目建成通车。

三、统筹改革和开放，提升内生发展动力

**（一）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加快推进国家农高区建设，促进硬质小麦、肉羊和向日葵技术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提质升级。持续实施“双倍增”行动，力争新增高新技术企业5家以上，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90家。加大创新平台载体建设。培育认定自治区级企业研发中心5家以上，新建新型研发机构1家，新培育自治区双创载体2家，争取“天赋河套”总部基地科技企业孵化器升建为国家科技企业孵化器。实施科技成果转化加速行动。组织实施重点科技成果转化示范项目10项以上。

**（二）推动营商环境全面优化。**聚焦企业所需群众所盼，对标国内一流营商环境标准，高质量完成《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服务市场主体工作方案》183条改革任务。持续深化“蒙速办四办”服务，进一步提升“一网通办”和“一件事一次办”水平，全区一体化平台全程网办率达到76.7%，蒙速办APP可办率提升至39.4%。深入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全面推进联合测绘、联合审图、联合验收、并联审批。强化区域评估成果应用，确保符合适用条件的项目全部享受区域评估成果红利。加大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部门间协同互认，推进“交房即交证”提标扩面。加大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范围，最大程度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的干扰。健全企业诉求高效办理工作机制，及时倾听企业呼声，回应市场主体关切。优化“蒙企通”平台功能，进一步提升企业诉求快速响应、问题有效解决、政策精准推送等服务能力。完善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共服务功能，提升信用信息查询和智能分析能力。

**（三）增强向北开放桥头堡作用。**大力发展泛口岸经济。主动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和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加快推进海关物流监管区、蒙煤期货交割库、中蒙跨境铁路和吊装场建设，推动AGV无人驾驶跨境运输车扩量提速，全面提升口岸综合过货能力，力争年过货2000万吨以上。增强外贸综合竞争力。持续扩大番茄、籽仁、脱水菜三个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贸易规模。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建设高水平海外仓，新增海外仓进出口贸易额1亿元以上。力争全年进出口贸易总额增长5%以上。

四、统筹农牧业和农村牧区，加快推进乡村振兴

**（一）夯实农牧业基础地位。**实施强农惠农九大工程，统筹推进农牧业现代化发展。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粮食种植面积稳定在670万亩左右，产量达到58亿斤以上。牲畜饲养量稳定在2300万头以上，奶牛存栏达到33万头以上，肉产量保持在45万吨以上，乳产量达到120万吨以上。积极争取实施整市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区，力争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100万亩。推动黄河流域西北地区种质基因库申建为国家级种质基因库。推进农业深度节水控水，新增引黄灌溉100万亩。

**（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五原县乡村振兴示范县建设，开展国家乡村振兴示范乡村创建。强化易返贫致贫人口精准监测和及时帮扶，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提高自主脱贫能力，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实现务工就业4900人。加大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力度，完善提升集中安置区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培育壮大优势特色主导产业。继续推进消费帮扶和京蒙协作，健全消费帮扶长效机制。

**（三）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深入实施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改建农村牧区户厕4880个，实施危房改造350户，村庄绿化111个。加强农村牧区基础设施建设。继续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和电网巩固提升工程，新改建农村公路800公里。提高农村牧区垃圾处理的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全面提升建制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具备污水处理能力的建制镇达到75%以上。

五、统筹资源节约和集约利用，扎实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一）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完善碳达峰碳中和“1+N+X”政策体系，出台分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及具体保障措施，统筹推进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节能降碳增效、工业领域达峰等“碳达峰十二大行动”。加快推进节能降耗措施落实。严格落实用能预算管理制度，健全以能耗强度为核心的用能预算管理体系，推动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强化新建高耗能项目对地区能耗强度的影响评估，严格对标“两个先进”、落实“双重标杆”，切实做好项目节能审查与地区能耗双控目标的衔接，确保能耗强度下降控制在合理区间。

**（二）深入打好污染防治保卫战。**突出抓好中央环保督察问题整改，确保完成年度整改任务。以全面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为抓手，加快推进大公热力、紫金有色超低排放改造工程及神华焦化厂干熄焦工程建设，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改造完成14.64万户以上，确保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86.7%，PM2.5在29.4微克/立方米以下。全面加强入河排污口、乡镇及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重点企业达标监管，确保国控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强化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确保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100%以上。

**（三）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全力打好“五场攻坚战”，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扎实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坚持“四水四定”，持续推进河道滩区“清四乱”，紧抓环境污染“3+1”综合治理，加快推进河套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和水土流失治理。系统推进全流域治理。颁布施行《巴彦淖尔市乌梁素海保护条例》。统筹推进《“十四五”乌梁素海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治理规划》实施，推动五原县复兴镇、胜丰镇污水处理工程开工建设，规划内项目完成投资7.74亿元。持续开展国土绿化。完成林业生态建设和保护45.45万亩，草原生态保护修复10万亩。严格落实禁牧休牧和草畜平衡制度，实施好2023年第三轮草原补奖政策。

**（四）深入推进“五个大起底”行动。**全面加强要素、资源统筹利用，健全完善项目审批便利化、公共资金高效使用长效机制，坚决杜绝新增“半拉子”工程。处置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0.56万亩，探索建立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点状供地、缩短供地年限等弹性供地方式，进一步降低企业用地成本。加大开发区闲置资源要素盘活力度，重点做好停产企业停建项目和闲置土地的处置，推动开发区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最大限度发挥资源利用成效。

六、统筹民生保障和改善，不断提升人民生活品质

**（一）稳定和扩大就业。**坚持把就业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统筹实施好就业优先战略，提升就业质量和人民收入水平。扩大就业容量，大力推动创业带动就业，鼓励支持灵活就业，重点抓好高校毕业生、农牧民工、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全年新增城镇就业8300人，农村牧区转移就业12万人，织密扎牢就业工作基本盘。大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劳动者自身素质，提升低收入群体就业能力，开展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400人。

**（二）提高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完善一老一小服务体系，加快实施养老服务兜底保障、农村养老服务转型升级、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提升等工程，推动社会力量建设一批方便可及的普惠托育机构，促进“老有所养、幼有所育”。促进教育公平与质量提升。新建6所学校，增加学位3930个。推动乌拉特后旗和乌拉特中旗、五原县分别通过国家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验收。深化中小学绩效工资制度改革，推动公办幼儿园实行人员总量管理和校办幼儿园独立发展。落实好“双减”各项政策。出台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深入实施健康巴彦淖尔行动。加快推进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北京中医医院内蒙古医院）**、市第二医院**（市传染病医院）**、中医特色重点医院**（市蒙医医院）**建设。提升公共卫生医疗服务能力。保障好群众的就医用药，重点抓好老年人和患基础性疾病群体的防控，着力保健康、防重症。统筹推进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标准化建设和分级化管理，力争临河区人民医院、妇幼保健院成为三级医院，60%以上的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基本标准。推进文体事业蓬勃发展。推动完善非遗地方法律法规体系建设。持续推进“三馆一站”免费开放，在人口集聚区域布局一批“24小时”自助借阅书屋。构建城市社区“10分钟健身圈”，积极申建巴彦淖尔市体育公园，推动乌拉特中旗创建自治区乡镇小型全民健身中心全覆盖示范旗。

**（三）提升社会保障能力。**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引导企业依法参保，引导灵活就业人员、新业态从业人员等群体积极参保缴费，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稳定在86%以上，工伤保险、失业保险逐年扩面。全面落实定点医药机构双通道管理制度，确保医保谈判药品顺利落地，基本医保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困难群体100%参保。推动医保基金自治区统筹，定点医疗机构按病种分值付费比例达到70%以上。稳步提高社会救助保障标准，逐步缩小城乡低保标准差距。加大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力度，抓好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落实。